附件4

**南昌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强制（发生辐射事故或有证据证明辐射事故可能发生时采取临时措施）流程图**

接到辐射事故报告或者可能发生辐射事故的运行故障报告

监督电话

86356019

对于违反环保主管部门临时措施要求的，依法追究法律责任

解除临时措施

控制并消除事故或者故障影响

采取控制事故现场各项临时措施

发生辐射事故的单位应当按照环保主管部门要求停止作业

组织控制事故现场

责令发生辐射事故的单位停止导致或者可能导致辐射事故的作业

采取临时措施

现场调查

监督电话

86356019